

证券代码：839743

证券简称：旭业光电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林肖怡持有公司股份 20,923,578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26.65%。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16,091,684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831,894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4 日止。冻结股份将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由于法院尚未将相关文书送达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冻结股份尚未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1、公司股东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股东林肖怡、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公司股东林肖怡持有 20,923,578 股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申请司法冻结文件为（2018）粤 1971 民初 21732 号《民事裁定书》。

2、公司股东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股东林肖怡因股权转让纠纷，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公司股东林肖怡持有 9,174,300 股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申请司法冻结文件为（2018）粤 1971 民初 21084 号《民事裁定书》。

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该事项未及时告知公司董事会秘书及主办券商，且未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公司就上述事项诚恳地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投资者致歉，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权司法冻结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跟踪事件进展及相关股份变动情况予以跟踪关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林肖怡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0,923,578、26.65%

股份限售情况：16,091,684、20.50%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0,923,578、26.65%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18）粤 1971 民初 21084 号《民事裁定书》；

（二）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18）粤 1971 民初 21732 号《民事裁定书》；

（三）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18）粤 1971 执保 10683 号《查封（扣押）财产清单》；

（四）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18）粤 1971 执保 10684 号《查封（扣押）财产清单》。

公告编号：2019-019

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